证券代码:688117 证券简称:圣诺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5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退货与退款协议(销售退回)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美国客户A于2025年2月6日和2025年11月24日与圣诺制药签订了多肽原料药采购订单,并根据采购订单向公司合计支付了3,965.88万美元货款。

● 退款金额: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应以美元形式,分期向客户账户支付退款金额2,495.96万美元。

● 对公司本年度业绩的影响: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74,120.52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058.96万元。公司根据协议退款后,预计将相应减少本年度主营业务收入16,324.11万元、利润总额9,911.3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减少8,424.66万元,上述退款不涉及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及以前年度会计数据调整。(最终数据以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近日,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圣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诺制药"或"子公司")与客户签订了《退货与退款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约定退回客户分别于2025年2月6日和2025年11月24日采购订单下的部分多肽原料药(以下简称"API"),同时公司退回采购款合计2,495.96万美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一)与客户签订协议的原因

受圣诺制药被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FDA")列入第66-40号进口禁令名单的影响,经公司与客户共同协商,同意退回其已采购的部分API,同时公司退回相应货款2,495.96万美元。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对手方:美国客户A

协议方: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圣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协议主要内容:

(1)前期签订采购订单情况:美国客户A分别于2025年2月6日和2025年11月24日与圣诺制药签订了API采购订单,并根据采购订单向公司合计支付了3,965.88万美元货款。

(2)退款金额: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应以美元形式,分期向客户账户支付退款金额2,495.96万美元,具体支付情况:

单位:万美元

分期付款	到期日	金额
第1期	自执行日期起十(10)个工作日内	1,000.00
第2期	于2027年1月29日或之前	800.00
第3期	于2027年2月26日或之前	695.96
退款金额		2,495.96

注:若到期日非工作日,则于其前一个工作日支付。

(3)退货交付:在签署日期后五(5)个工作日内,客户应确保将所有API交付至公司指定地点与指定人员。在公司取货之前,实际持有API的客户方应按照适用的书面储存与处理要求对API进行储存和处理,任何可能影响API的已知温度偏差、偏离、容器损坏、取样、开启或转移均需以书面形式告知公司;且在提货前,客户需提供API储存及处理活动的记录。

(4)协议申明:除公司及子公司在协议第2.2节中确认退款金额外,本协议中的任何内容均不构成任何一方对贵任或过错的承认。本协议中的任何内容,以及任何一方依据本协议作出的任何付款、返还、取货、移除或其他行为或不作为,均不构成亦不应被解释为任何一方对API的FDA或其他监管状态、产品质量、批次处置、安全性或适用性所作认定,也不构成对API或其任何批次的接受、拒收、放行或召回。

(5)其他情况:协议条款中已对违约事件、救济措施、陈述与保证及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等方面进行了明确约定。

(三)豁免披露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并基于本协议的保密要求,本协议中客户名称、退货产品、退货数量等信息涉及商业秘密,按照规则披露将导致违约或可能引致不当竞争,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因此公司在履行信息豁免披露的内部程序后,对本协议的部分信息进行了豁免披露。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一)退款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74,120.52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058.96万元。公司根据协议退款后,预计将相应减少本年度主营业务收入16,324.11万元、利润总额9,911.3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减少8,424.66万元,上述退款不涉及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及以前年度会计数据调整。(最终数据以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二)退货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目前,需由客户退回的API均满足协议规定的质量要求,不存在产品质量问题。待API运回公司指定地点后,公司将严格执行《产品退货管理规程》对产品开展风险检测与评估,待评估结果出具后再做相应处置。

(三)公司应对措施

公司将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加快欧洲、印度、俄罗斯、韩国、东南亚、南美洲、非洲等国际市场产品的申报注册速度,继而拓展原料药的国际销售渠道,带动公司国外业务量的提升与突破,降低美国市场业务停滞所带来的影响。

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FDA进口警示相关事项,并积极推进后续处置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已成立"FDA整改回复委员会"工作组,积极推进"FDA 483观察项的根因调查、CAPA制定与实施"以及聘请国际cGMP顾问指导整改方案的制定、实施与进展反馈情况,确保整改结果符合FDA cGMP相关要求,助力子公司尽快解除禁令。

三、风险提示

1、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74,120.52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058.96万元。公司根据协议退款后,预计将相应减少本年度主营业务收入16,324.11万元、利润总额9,911.3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减少8,424.66万元,上述退款不涉及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及以前年度会计数据调整。(最终数据以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5年及本年度合作的美国地区其他客户(除本次退货客户外),主要销售产品品种为左西孟旦原料药、醋酸加尼瑞克原料药、醋酸艾替班特原料药等,前述客户均未提出退货需求;同时,公司2025年及本年度1-9月出口至美国地区的其他客户的总销量较低,即2025年度美国地区其他客户合计销售收入2,315.52万元人民币,2026年1-9月在美国地区其他客户合计销售收入1,846.88万元人民币。

公司正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发展,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0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10月份生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包括生猪养殖业务,现公司就每月生猪销售情况进行披露,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6年10月份生猪销售情况

公司2026年10月销售生猪94.76万头,环比上升12.50%,同比上升4.38%;销售收入5.96亿元,环比上升10.23%,同比下降12.69%。

商品猪(扣除仔猪后)销售均价9.59元/公斤,较上月下降8.56%。

2026年1-10月,公司累计销售生猪906.75万头,同比上升36.41%;累计销售收入64.12亿元,同比下降6.04%。

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月份	生猪销量(万头)		销售收入(亿元)		商品猪价格(元/公斤)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2025年10月	90.78	664.00	6.83	68.24	11.28
2025年11月	86.83	750.83	7.41	75.65	11.56
2025年12月	102.86	853.69	9.14	84.79	11.70
2026年1月	92.75	92.75	8.16	8.16	12.45
2026年2月	75.73	168.48	5.54	13.70	11.57
2026年3月	93.64	262.13	7.18	20.88	10.38
2026年4月	104.43	366.56	6.49	27.37	9.26
2026年5月	96.38	462.94	7.32	34.69	10.01
2026年6月	95.27	558.21	6.25	40.94	9.68
2026年7月	81.76	639.96	5.87	46.81	10.78
2026年8月	86.79	726.76	5.94	52.75	11.14
2026年9月	84.23	810.99	5.41	58.16	10.49
2026年10月	94.76	906.75	5.96	64.12	9.59

注:以上数据如存在尾差,是因为四舍五入导致的。

二、原因说明

2026年1-10月,公司生猪销售数量同比增幅较大主要是公司业务逐步恢复所致。

三、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投资风险:

生猪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性风险,是客观存在、不可控制的外部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提示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邦科技")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内容包括:

1、为保证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发展,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新增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30亿元(该预计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其中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担保的额度为2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担保的额度为10亿元。在全年预计担保总额范围内,各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在同类担保对象间调剂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以上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财务公司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保理业务,与具有相应资质的融资租赁公司合作进行融资租赁业务,以及公司下属子公司与中粮贸易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厦门国贸农产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厦门国贸农林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厦门建发物产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黑龙江象屿农业物产有限公司、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北大荒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中牧(上海)粮油有限公司、上海鼎牛饲料有限公司、北京京粮绿谷贸易有限公司等供应商发生的饲料原料等购销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公司本次对外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2、为缓解公司产业链部分优质养殖户、经销商等生态圈合作伙伴资金周转困难的状况,加强其与公司的长期合作,促进生态圈合作伙伴与公司的共同进步,保证生态圈合作伙伴的稳定,有效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恢复与发展,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产业链养殖户和经销商等生态圈合作伙伴(以下简称"被担保人")的融资提供不超过16亿元(含本数)担保。以上担保额度为最高担保额度,授权期内任一时点公司对养殖户和经销商等生态圈合作伙伴的担保余额不能超过最高担保额度;担保额度在授权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75、2025-076)。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2026年度为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内增加被担保对象的议案》,同意在原批准的2026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内增加2家子公司为被担保对象,2026年度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将不会发生变化。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在2026年度为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内增加被担保对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2026年度为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内增加被担保对象的议案》,同意在原批准的2026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内增加公司及5家子公司为被担保对象,2026年度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将不会发生变化。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在2026年度为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内增加被担保对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二、担保进展情况

1、近日,公司向广州越秀农牧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发送《担保函》,公司为韶关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在招标项目中的履约行为提供不超过1,000万元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2、近日,公司向厦门市明穗粮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明穗")出具《担保书》,公司为信丰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怀化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韶关正邦饲料有限公司、漳州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红安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常德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长沙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沙洋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共青城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抚州双正饲料有限公司、樟树市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德阳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南宁正邦饲料有限公司、昆明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宜昌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重庆市江津区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赤峰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内蒙古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18家子公司")与厦门明穗开展豆粕、菜粕等饲料原料的购销、代理购销等业务合作提供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的担保。

本次担保发生额在公司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函》主要内容:

1、相关主体:

招标方:广州越秀农牧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韶关正邦饲料有限公司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被担保人拟参与招标方组织的越秀农牧食品成品配合饲料代加工供应商征集项目中的履约行为

4、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二)《担保书》主要内容:

1、相关主体:

债权人:厦门市明穗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人: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18家子公司

2、保证期限: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18家子公司与债权人期限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货款、利息、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差旅费)等

5、担保金额:最高债权额人民币1,000万元

四、累计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情况

(一)累计担保情况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共计479,602.75万元,占2025年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24.45%,占202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4.05%。

截至2026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对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22,222.3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4%;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即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对象的担保)余额为17,025.7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6%。

(二)累计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2026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对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尚未发生逾期;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即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对象的担保)累计逾期金额为2,265.12万元,其中已代偿金额为1,834.41万元,担保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逾期率为2.53%。以上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产业链经销商等生态圈合作伙伴的融资提供担保所产生的,被担保人均为与公司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优质养殖户和经销商等生态圈合作伙伴,并经由公司严格审查和筛选其资质后确定,整体风险可控。针对违约风险,公司已制定了专门的应对措施,并将持续关注并加强担保风险管理。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ST雅博 公告编号:2026-057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1月6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手机短信方式发出,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会议于2026年11月8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5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建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获得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债务豁免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获得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债务豁免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杨建东先生就本议案回避表决。本次债务豁免系公司单方面获益,无需支付对价,不附带任何义务的关联交易事项,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姜艺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谷文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任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时止。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谷文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倪永善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且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0日

附件:简历

姜艺女士:中国国籍,1977年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1998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枣庄市财政干部教育中心教研科副科长,枣庄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群工作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工会副主席;2021年9月起任集团董事、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2023年11月起任党委委员、董事、工会主席、董事会秘书;2024年12月起兼任山东省新航低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枣庄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工会主席、董事会秘书,兼任山东省新航低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艺女士持有公司76,000股股票,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枣庄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工会主席、董事会秘书,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规定,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

谷文洋先生(总经理):中国国籍,1980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硕士。历任商业航天产业创新中心(海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极光星通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青云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集团副总裁,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务,拥有二十余年企业经营管理经验及上市公司、高新科技企业高管任职经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谷文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规定,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

倪永善先生(财务总监、副总经理):中国国籍,1982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14年12月至2018年11月任枣庄大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长;2018年11月至2022年1月任山东泉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处副处长(期间2021年3月至2022年1月兼任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投资部部长);2022年3月至2025年6月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5年6月至2026年11月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倪永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倪永善先生最近36个月内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担任董监高的情形;其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规定,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ST雅博 公告编号:2026-058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债务豁免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债务豁免概述

1、基本情况

基于对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帮助公司纾解经营压力,支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公司控股股东枣庄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金集团")、公司原控股股东的股东山东泉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兴集团")于近日向公司出具了《债务豁免函》,决定豁免财金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泉兴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公司享有的人民币32,329.99万元债权。本次债务豁免为单方面、无条件、无对价、不可撤销、不可变更之豁免,本次豁免后不再以任何形式向公司主张前述债权及相关权利。

2、审议程序

2026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获得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债务豁免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杨建东先生就本议案回避表决。本次债务豁免系公司单方面获益,无需支付对价,不附带任何义务的关联交易事项,本次债务豁免事项已取得上级单位批复。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枣庄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0MA3CL90020

注册地址: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黄河东路3666号双子星广场A2东塔楼3301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杨建东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财务咨询;合同能源管理;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工器材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充电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财金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二)关联方:山东泉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00579412233

注册地址:枣庄市高新区光源路77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传纲

注册资本:55663.32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能源项目投资;对工业、农业、商业、房地产业、个人消费及高科技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和商业信息咨询;钢材、木材、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劳保用品、电线电缆、矿用机械设备及配件、橡胶制品、水泥、水泥熟料、煤炭、焦炭、建材销售;经营进出口贸易。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蔬菜种植;物业管理;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泉兴集团为公司原控股股东的股东。

三、豁免函的主要内容

(一)财金集团《债务豁免函》的主要内容

1、豁免债务基本信息

(1)债务基准日:2026年10月31日。该日为双方对账确认的债权债务余额基准日,利息及其他费用计算截止至该日。

(2)豁免范围:贵公司对我方及控股子公司负有的全部债务,涵盖对应债务本金、全部应付利息及其他附属费用。

(3)豁免金额:人民币20,937.51万元。

2、豁免方式与生效条件

(1)本次债务豁免为单方面、无条件、无对价、不可撤销、不可变更的权益性让利行为,贵公司无需向我方支付任何款项、无需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资产抵押、无需承担任何后续义务,也不存在与本次豁免配套的其他利益安排。

(2)本债务豁免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成立。

(3)豁免生效后,贵公司就本函项下全部债务的偿还义务即时终止,双方就该等债务不再存在任何债权债务纠纷,我方不再以任何形式向贵公司主张前述债权及相关权利。

(4)本次豁免事项不存在任何抽屉协议、口头约定或未披露的附加安排,不存在配套的融资、担保、资产处置、业绩承诺等其他交易。

(二)泉兴集团《债务豁免函》的主要内容

1、豁免债务基本信息

(1)债务基准日:2026年10月31日。该日为双方对账确认的债权债务余额基准日,利息及其他费用计算截止至该日。

(2)豁免范围:贵公司对我方及控股子公司负有的全部债务,涵盖对应债务本金、全部应付利息及其他附属费用。

(3)豁免金额:人民币11,392.48万元。

2、豁免方式与生效条件

(1)本次债务豁免为单方面、无条件、无对价、不可撤销、不可变更的权益性让利行为,贵公司无需向我方支付任何款项、无需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资产抵押、无需承担任何后续义务,也不存在与本次豁免配套的其他利益安排。

(2)本债务豁免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成立。

(3)豁免生效后,贵公司就本函项下全部债务的偿还义务即时终止,双方就该等债务不再存在任何债权债务纠纷,我方不再以任何形式向贵公司主张前述债权及相关权利。

(4)本次豁免事项不存在任何抽屉协议、口头约定或未披露的附加安排,不存在配套的融资、担保、资产处置、业绩承诺等其他交易。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债务豁免系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基于对公司核心主业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信心作出的支持安排。本次债务豁免将有效减轻公司债务压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助力公司化解阶段性经营压力;进一步提升抗风险能力,保障生产经营平稳运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次债务豁免金额将计入本年度资本公积,增加公司资本公积,相关会计处理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结果为准。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公司于2026年11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获得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债务豁免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接受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债务豁免,能够减轻公司的债务负担,有效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本次债务豁免不需公司支付对价、不附加任何义务,充分体现了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对公司的大力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三次专门会议。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ST雅博 公告编号:2026-059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张娜女士、董事于岚女士及董事倪永善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董事辞职情况

张娜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于岚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倪永善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张娜女士、于岚女士、倪永善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娜女士、于岚女士、倪永善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张娜女士、于岚女士、倪永善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三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11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三次专门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姜艺女士、谷文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姜艺女士、谷文洋先生均不存在《公司法》《管理办法》《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履职能力。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3、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0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姜艺女士:中国国籍,1977年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1998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枣庄市财政干部教育中心教研科副科长,枣庄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群工作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工会副主席;2021年9月起任集团董事、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2023年11月起任党委委员、董事、工会主席、董事会秘书;2024年12月起兼任山东省新航低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枣庄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工会主席、董事会秘书,兼任山东省新航低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艺女士持有公司76,000股股票,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枣庄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工会主席、董事会秘书,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规定,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

谷文洋先生:中国国籍,1980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硕士。历任商业航天产业创新中心(海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极光星通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青云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集团副总裁,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务,拥有二十余年企业经营管理经验及上市公司、高新科技企业高管任职经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谷文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规定,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ST雅博 公告编号:2026-060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职务变更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马龙运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马龙运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马龙运先生将不在公司继续担任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马龙运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龙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马龙运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变更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倪永善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倪永善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总经理职务,倪永善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于2026年11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提名、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倪永善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详见附件)。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提名、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谷文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0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谷文洋先生(总经理):中国国籍,1980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硕士。历任商业航天产业创新中心(海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极光星通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青云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